

# 型男遇上鬼才 燃燒暗黑魅力

## 吹水同學會

隔星期三見報

演員與導演的關係，猶如伯樂與千里馬，今日貴為荷里活一線巨星的Johnny Depp，自上世紀90年代首次與導演Tim Burton合作的《幻海奇緣》後，奠下二人往後長達近30年的合作關係。有「鬼才」之稱的Tim Burton，專門拍攝黑暗、詭異的電影，這風格與他孤獨的童年生活，習慣沉醉在個人世界有直接關係。

### 性格演員 變身笑匠

Johnny Depp在15歲時經歷父母離異，對他造成巨大心理創傷。或許，Tim Burton就是看到Johnny Depp內心的黑洞，與其創作角色的陰暗面契合，因此其執導作品中，過半數男主角非Johnny Depp莫

屬。不得不提，當然是Johnny Depp在《魔盜王》系列飾演的Jack Sparrow船長。荷里活的電影評論員是這樣形容Johnny Depp所飾演的Captain Jack Sparrow——「最好的角色，毫無疑問。至少對我來說是最好的角色……他每句說話，他每一個舉動，都總會令我笑。」（“Best character, no argument in that. Best character for me anyway……Every single line he says, every single step he takes, he manages to make me giggle!”）。

### 嗜酒的劍士 驕傲又懦弱

究竟有什麼好笑呢？對於這位電影評論員來說，Jack Sparrow船長那搖擺不定的行路方法（wobbly walking style），對朗姆酒至死不渝的愛（undying love for rum），驕傲的個性（arrogance personali-

ty），以及非凡的劍擊技術（absolute brilliance in sword fighting）。

以及，船長擁有常人偶爾懦弱（sometimes cowardice）的性格特質，加上每次荒謬的現身（coming up/appearing ridiculous），可憐但又充滿智慧的點子（pathetic yet full of intelligent ideas），都讓他覺得Jack Sparrow船長是《魔盜王》系列中最出色的角色。

雖然他可能是大家聽過最不稱職的海盜，但至少，大眾都聽過他的大名！（He could be the worst pirate anyone has ever heard of, but at least, people have HEARD of him!）。至於他為什麼會接拍與《魔盜王》系列的電影呢？當然也是為了挑戰（challenge）自己！自從《魔盜王》第一集上映後，Johnny Depp突然間再一次榮升為年輕人的偶像，連孩子的同學也大讚好看！



■ Johnny Depp (左) 與 Tim Burton (右) 的友誼始於《幻海奇緣》，兩人自此合作無間。資料圖片

■吹水同學會會長 馬漪楠  
作者簡介：馬漪楠，曾獲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（英國語文教育學習領域）（2009/2010），與岑皓軒合著暢銷書《Slang：屎爛英語1&2》。

## 康文展廊

隔星期三見報

# 《奢華世代：從亞述到亞歷山大》展覽 An Age of Luxury: the Assyrians to Alexander



魚形香水瓶  
塔吉克斯坦 赫提庫瓦德  
公元前500至前400年  
以錘打金片製成  
大英博物館館藏

Flask for perfumed oil  
Takht - i Kuwad, Tajikistan  
500 - 400 B.C.  
Gold  
Collection of British Museum

■資料提供：香港歷史博物館  
■展期：即日起至9月3日

## 明愛專上學院

Caritas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明愛專上學院人文及語言學院講師

■黃倩影

## 英文複數「尾巴」變化多

從五六歲開始，我們學會表示英文複數名詞時，要在名詞後加-s，個別字尾如-sh、-ch、-ss後則加-es，這看似是學習英語最初階的理論。但凡事總有例外，這個基本的文法規則也不能一概而論，因為除了加-s或-es外，有些表示複數名詞的方法也需要花點心思背記。

### 複數規則 亂中有序

不規則的複數名詞之中，也有些是較有規律的，眾所周知是，-y字尾的名詞寫成-ies，如candy/candies；而-f字尾的名詞則寫成-ves，如thief/thieves。

不少英文字源於拉丁文或希臘文。字根屬拉丁文的英文字，多屬數理科學，如analysis、axis、basis、crisis、hypothesis等，這些-is字尾的字寫成複數時，多將-is轉成-es，即analyses、axes、bases、crises和hypotheses。

又如一些-us字尾的字，寫成複數時，多將-us轉為-i，如alumnus/alumni、cactus/cacti、fungus/fungi、nucleus/nuclei、stimulus/stimuli和syllabus/syllabi等，保留了原來拉丁文的複數規則。

### 英文字複數變化 源自拉丁希臘文

希臘這文明古國可謂宗教及哲學根源，部分字根屬希臘文的英文字與思想論證有關，如criterion、curriculum、medium、phenomenon等。希臘文中這些-um及-on字尾的複數規則是將字尾轉為-a，此規則亦被英語所保留，這些字的複數廣為我們日常所使用，即criteria、curricula、media和phenomena。

除了這些源於拉丁文或希臘文的英文字外，有些複數名詞受元音（俗稱響音）變化所影響，意思是將後元音轉為前元音

以表示複數，如「牙齒」（tooth）中的oo為後元音，即從口腔較後的位置發音，轉成複數「牙齒」時，將後元音oo轉為前元音ee，即從口腔較前的位置發音，讀成teeth。受此元音變化所影響的常用字可能也為大家耳熟能詳，如foot/feet、goose/geese、mouse/mice、louse/lice等。

### 勤查字典 潛移默化

所謂真正的不規則，也就是沒有既定規則可隨，的確有些複數名詞是需要死記硬背的，例如man的複數名詞是men，你可能也舉一反三地列出woman/women、policeman/policemen、fireman/firemen。又例如person的複數為people、child的複數為children等。

又有一些字，單數和複數的串法和讀法都無異，其中有不少是動物，例如fish、deer、moose、shrimp、trout，或本身是-s字尾的字，如species、means、series等。

複數名詞要運用得準確，除了掌握好基本規則外，還是多讀多用，有疑惑時不厭其煩查字典，久而久之，自然應用自如及得心應手。



■不是每個複數名詞後都加-s，如Goose的複數便是Geese。網上圖片

明師語趣  
隔星期三見報

## 希臘神話變英諺語

## 告別爛英語

隔星期三見報

大家可能認為近3,000年前寫成的希臘神話與現在毫不相關。其實神話故事充滿哲理，當中很多已成為英語文化的一部分。

以下介紹與希臘神話相關的英文短語，然後你會發現，它們像中文成語，雖然只有寥寥數字，但含義深遠，耐人尋味。

### 1.Achilles' heel 阿基里斯的腳跟

根據荷馬史詩（The Homer）記載，當阿基里斯（Achilles）還是嬰兒時，他的母親塞諦斯（Thetis）為了使他刀槍不入，就把他浸泡於冥河（Styx）中。但由於她抓住他的腳跟，令腳跟未能沾到河水，最後腳跟成為他唯一致命弱點，結果在戰爭中，被特洛伊王子帕里斯（Paris）用箭射穿他的腳跟而死。從此，Achilles' heel用來形容某人及事物的弱點。例句：

• Arrogance is his Achilles' heel. (他驕傲自大的性格是他的唯一的弱點。)  
• Corruption was the Achilles'heel of the political party. (腐敗是政黨的致命弱點。)

另外，源自聖經故事的成語 feet of clay（泥腳）與Achilles' heel所表達的意思完全相同。例句：

• Everyone has his or her feet of

clay. (每個人都一定有致命傷。)

### 2.Pandora's box 潘多拉盒子

在希臘神話中，潘多拉（Pandora），世上第一個女性，找到一個盒子。雖然丈夫埃皮梅蘇斯（Epimetheus）警告她不要打開，但在好奇心驅使之下，她打開了盒子，然後世上的邪惡、痛苦、疾病、戰爭都傾倒出來。從此，Pandora's box用來表示因篡改情況而產生不可預測的後果。例句：

• The new policy might open up a Pandora's box of social problems. (新政策可能會帶來一連串的社會問題。)

### 3.The Midas touch 麥達斯的觸摸 / 點石成金

傳說中，神仙狄俄尼索斯（Dionysus）給了麥達斯國王（King Midas）一個願望，麥達斯國王許願凡他所觸摸的東西都會變成黃金。

之後，問題就發生：當他吃飯時，食物變成了黃金；最後，當他女兒跑到他身邊，摟着對方時，亦頓時變成黃金。

自此之後，The Midas touch的故事意味着一個人的財富並不能解決所有問題。後來，這個英文諺語被引伸為一種做任何事都能賺大錢的能力或者運氣。例句：

• Every businessman wants to acquire the Midas touch so that they can turn every venture into profits. (每個商人都希望將每一次投機都變成利潤。)



■Achilles' heel用來形容某人及事物的弱點。網上圖片

■Preface Academy 序言教育英文科統籌 Ellen Lau

## 晚清譯著《儒門醫學》 普及西方醫學知識

## 恒管譯站

隔星期三見報

普及醫學知識對於推廣公共衛生而言十分重要。洋務運動時期，從事西學翻譯的專家也注意到這一點。他們除了翻譯專門醫學書籍外，也旁及對象為一般文人的科學書籍，《儒門醫學》便為一例。

### 19世紀首有西洋醫學譯本

《儒門醫學》原文為A Medical Handbook，英國醫生海德蘭（F. W. Headland，1830-1875）著。此書由傅蘭雅（John Fryer，1839-1928）口譯，趙元益（1840-1902）筆述。前者為英國傳教士，後者則精通醫術，二人均曾在設於上海的江南機器製造總局翻譯館工作，譯本約於1870年代出版。

正如原序之漢譯所言，此書雖然對於「人身臟腑之脈絡，病情之傳變，未及備載」，不過「文人學士欲粗涉方書，而為衛生濟人之用者，得此亦不無小補」，又謂「閱之者非惟有益於己，尚可勸導鄉愚，令得保身治病之法」，書名「儒門」一語與此相應。

譯文共分四卷：卷上「論養生之理」，對應原書第一部分“On the preservation of health”，討論光線、熱、空氣、水、飲食及運動六大影響

健康要素。卷中「論治病之法」及卷下「論方藥之性」，相當於原書第二部分“On the restoration of health”中的“Index of diseases”及“Index of remedies”，前者討論不同疾病，後者則介紹各種藥物。

附卷為「慎疾要言」、「病症大略」及「簡易良方」。

### 英漢對照 方便購藥

譯者採取不同方法，處理翻譯問題。首先是疾病名稱的翻譯。譯者沿用中文固有之病名，不過有兩種情況例外。其一，如書中凡例所言：「西國病名甚多，不能悉與中土相符」，若不相符則要另設譯名。如“inflammation”，紅熱腫痛之病，「中土向無總名」，譯者遂用「炎症」以表之。其二，中文名若與其他疾病相混，也要創造新名。

如兒童上呼吸道阻塞疾病“croup”，凡例言「小兒氣管有病，呼吸不利，咳嗽吐痰，中土概稱『肺虛久病』」，舊名欠妥，因而意譯為「呃逆」（今作「哮喘」）。

其次是藥名的翻譯，原則與病名翻譯相似，使用中文已有之藥名。若藥名為中文所無，或雖有藥名但純雜有別，又或名稱「一時難考」，則採音譯法或以化學名稱表示。

譯者對原書也作了其他調整，方便中文讀者。如原書第二部分討論疾病及藥物，按英文字母排序。不過這種



■西藥概念在晚清時期，才開始為人認識。

方法中文並不適用，譯者於是按照腦髓、臟腑、內外來排列疾病，並據汗、吐、補、瀉等性質列出藥物，以便查找。

此外，書中提及的藥物，大多可在當時的西藥房購買。為方便讀者購藥，書後附設英漢對照的「藥品名目」，收錄名目約三百條。如此一來，「不通英語者，指名買之可也」。

當然隨着醫學進步，科技發達，加上環境變遷，書中所言今天未必全然適用，但此書之翻譯及所作之調整，均見兩位譯者之用心。

他們對於西方醫學知識在晚清的傳播，踏出了重要一步。

